

外国语学院

2026 年本科学生转专业转入工作方案

根据《山东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山科大发〔2025〕17号）以及教务处《关于报送2026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的通知》等有关文件和通知要求，结合外国语学院实际，制定本方案。

第一条 转专业工作组织

成立外国语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穆玉兵 宋燕

副组长：刘强 李庆学

成 员：曹慧玲 吴桂金 林啸轩 杨晨晨 刘杰 张立媛 崔雪红

具体职责为：制定学院各专业转入工作方案；接受学生咨询和报名；组织专项考核，公示拟转入学生名单；根据需要为转入学生提供选课指导；配合审核申请转出学生申请资格、健康状况等。

第二条 转专业转入申请条件

转专业工作主要面向一年级学生统一组织集中开展，其他年级学生如有特殊原因，可随之提出申请。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学生，可以申请转专业。

(一) 对拟申请转入专业有专长，申请转专业当学年的所有必修课程考试应全部及格，成绩须有学校教务部门的证明。如果转入专业已同意接收后仍有一年级必修课程考试考核不及格者，退回原专业继续学习。大学外语成绩达到70分(含70分)以上，或者能够提供大学期间反映其外语水平的竞赛获奖证书(校级及以上)，或者高考外语成绩达到120分(含120分)以上，或者能够提供相关外语能力证明(如国际人才英语考试初级及以上、雅思考试成绩5.5分及以上、托福考试成绩70分及以上、郎思考试B2级别及以上、剑桥英语FCE考试B2级别及以上、日语能力测试N3证书或相当水平的证书等)。笔试、面试表现良好。

(二) 申请复学、保留入学资格入学的学生，因专业调整或停办，不转专业无法继续学习的，可以申请转入相近专业；学生参军入伍后退役或休学创业后复学，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的，视其在部队表现或创业情况，可优先考虑。相关工作按照学校本科学生参军入伍退役、休学申请复学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三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学生，不可申请转专业

(一) 以特殊形式招生录取、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包括：专升本、定向、艺术类、高水平运动员、校企合作办学等；

(二) 处于休学、保留学籍或保留入学资格期间的；

(三) 应予退学的；

(四) 已经调整过专业的；

(五) 申请跨校区转专业的;

(六) 申请转入专业指定高考选考科目与学生高考选考科目不一致的;

(七) 其他经学校审核不适合转专业的。

第四条 转入专业及接收计划

(一) 外国语学院英语、日语2个本科专业接受转入申请。符合本方案第二条第(一)款的各专业接收转入计划人数如下表1:

表1. 各专业接收转入计划人数

专业名称	2025年计划招生数	转入计划人数
英语	145	15
日语	55	6

(二) 符合第二条第(二)款的接收转入计划数, 根据学生参军入伍退役复学、休学复学及其在申请转入专业的学习潜力等实际情况确定。

第五条 转入工作程序

(一) 拟转入的本科生按学校规定时间将相关材料交外国语学院综合办公室。

(二) 学院遵照转专业转入工作方案, 对申请转入的学生的思想素质、心理素质、学习成绩、发展潜力、对申请转入专业的认知、创新能力和综合知识运用能力等多方面进行全面考核。学院采取笔试、面试等多种考核方式, 依据考核成绩从高到低排序建议录取。

(三) 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后, 根据学生的专业学习基础情况平级或降级转入相应专业年级并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 公示结束后报教务处审核。

第六条 附则

学籍管理、教学安排及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山东科技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相关规定执行。

本方案由外国语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